

阳光书吧
儿童文学

秋安




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高源 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秋安 / 高原著. —北京: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,
2015.5

(《儿童文学》阳光书吧书系)

ISBN 978-7-5148-2305-9

I. ①秋… II. ①高… III. ①儿童文学 - 长篇小说 -
中国 - 当代 IV. ①I287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067453 号

QIU AN



出版发行: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
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出版人: 李学谦

执行出版人: 赵恒峰

总策划: 徐德霞
责任编辑: 孙彦
执行编辑: 徐俊婷
插图: 御手饭

责任校对: 张莉
著者: 高原
美术编辑: 高煜
责任印务: 杨顺利

社址: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丙 12 号

邮政编码: 100022

总编室: 010-57526071

传真: 010-57526075

发行部: 010-57526568

网址: www.ccppg.cn

电子邮箱: zbs@ccppg.com.cn

印刷: 北京华宇信诺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: 880mm × 1230mm 1/32

印张: 6.25

2015 年 5 月第 1 版

2015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字数: 130 千字

印数: 10000 册

ISBN 978-7-5148-2305-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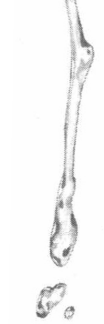
定价: 15.00 元

图书若有印装问题, 请随时向印务部退换。(010-57526881)

◎谭旭东

读到高源的作品，是三年前，当时她还是高中生，我主编的一套书里选了她的作品。认识高源这个人，是去年，当时我在科普出版社主编一套低碳科学童话，组织一批作家开了一个笔会。陈曦约她来一起吃饭，那一次还有潘云贵、李唐和黄意等几位“90后”，言谈中，知道高源已经考进了北师大读书。

高源的新浪微博名为“蜜蜂听雪”，很有诗意，她只是安静地关注我，很少和我互动，但我知道她在点赞我的一些文字，让我很受感动。《秋安》是她写的一个八万字的中长篇。我读了，



觉得它算是典型的成长小说。里面讲述了几个少年，一个是安苹，一个是秋水，一个是周泉生，还有一个是李籽——这四个少年中，安苹最小，是小学生，其他三个都比她大五六岁，属于中学生。而且这个小说里，秋水是主角，写得最好。其次，是安苹和周泉生。好像安苹、周泉生、李籽这三位的出现是为了突出秋水，也好像他们之间是互相映衬，但高源在讲述他们的成长之时，是很用心的，交叉叙述，没有像一般成长小说那样，从一个主人公的视角来进行单一的线性叙事，所以读起来，觉得很有意思，而且能够从不同的角度、不同的心境来理解小说。小说开头是从安苹这个八岁女孩子的视角入手的，她到周泉生家跟着他爸爸学绘画；然后又转换到周泉生的视角，他和秋水、李籽的认识，是因为文学社的缘故；接着又转换到了秋水的视角，她的文笔很好，在文学社里赢得了李籽的特别关注。后面又是他们三个人不断转换，到了结尾是秋水的视角……这种转换很有艺术性，细读的话，就能发现作者是一个鬼精灵，她不但想把少年的生活立体化地展示出来，而且还想从不同少年的内心来探求成长的秘密，甚至是青春期的朦胧情愫。

《秋安》里也写到了成年人，他们是安苹的爸爸、妈妈，周泉生的父亲，还有秋水的妈妈。其中，用笔最多的是安苹的爸爸——高中数学老师安子默，他也是秋水的数学老师，给予了秋水悉心的指导和关怀，同时也让缺乏父爱的秋水有了情感的依赖。但很赞的是，这几个成年人写得也比较立体，安子默是一位很有魅力、也很负责的数学老师，还

序

是一位称职的父亲。而周泉生的父亲是一位画家，很有性格，不追求世俗的东西，对艺术极其坚持。秋水的妈妈虽然在婚姻上不完美，但她很有独立性，也没有放任孩子，对女儿也尽可能地给予了关心……不论他们的性格特征也好，还是成年人世界的复杂性也好，高源很巧妙地通过几个孩子的视角给予了表现。

值得欣慰的是，《秋安》里的语调很好，语感也很流畅，文字有些沉静，但生命的质感很丰厚，少年的心灵灵动而富有辐射性，他们有一点点叛逆，但更多的是好奇、向往、努力与憧憬。高源告诉我，这是她十九岁的时候写的，也就是说，这可能是她高考结束后写出来的。十九岁时的文字是青涩的，但也是最鲜绿和饱满的。《秋安》写出了少年的内宇宙，也写出了成长的诗意；《秋安》展示了少年的智慧，也表现了新一代生命的力量。

现在，会写作的“90后”作家越来越多，高源只是其中的一个。但高源出手不凡，一本《秋安》足以让我感到振奋，也让读者刮目相看！

2014年年关匆匆写就

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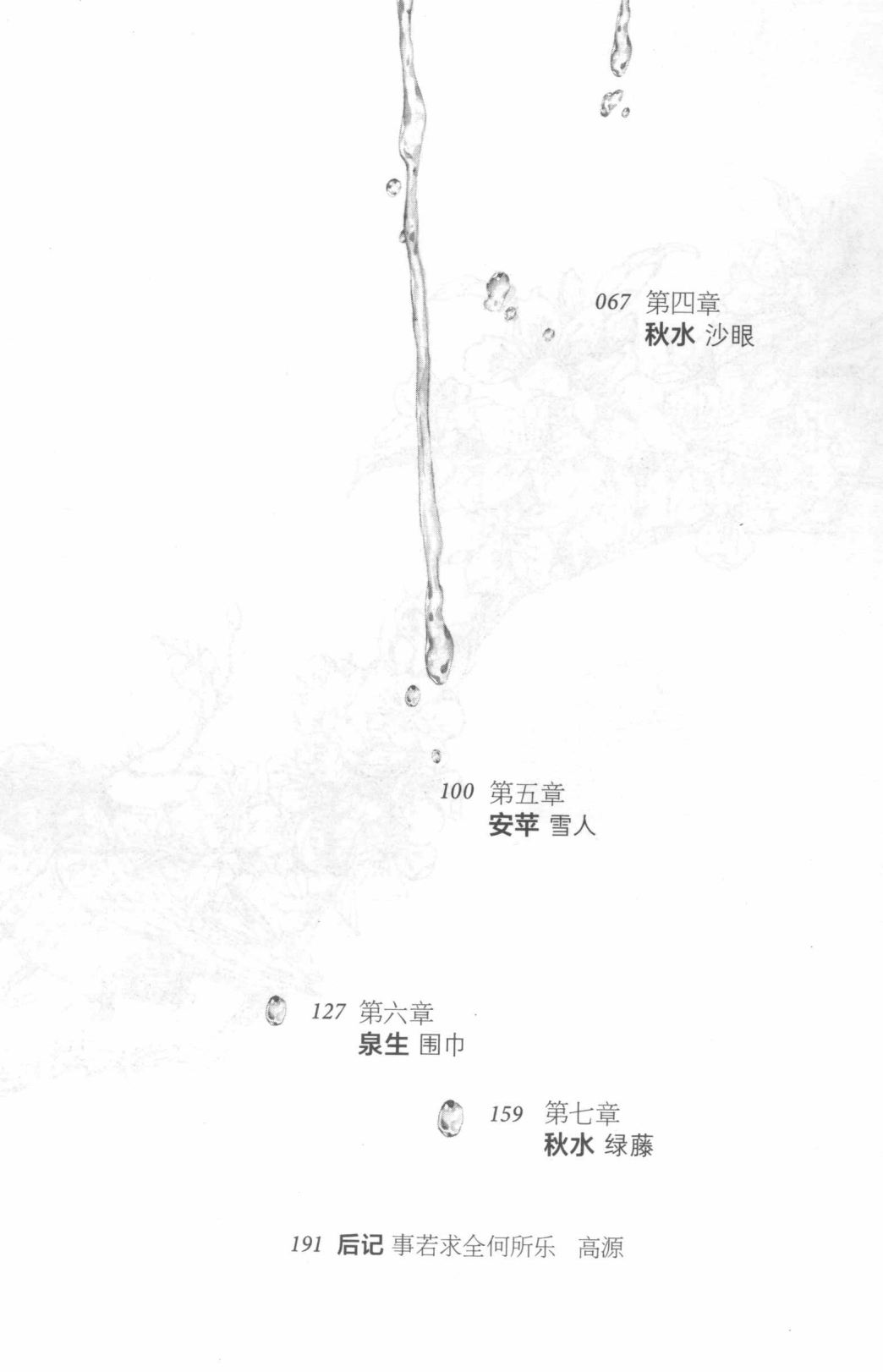
录

1 序 书写美好的成长 谭旭东

001 第一章
安莘 桃花

023 第二章
泉生 梧桐

044 第三章
秋水 蓝眉



067 第四章
秋水 沙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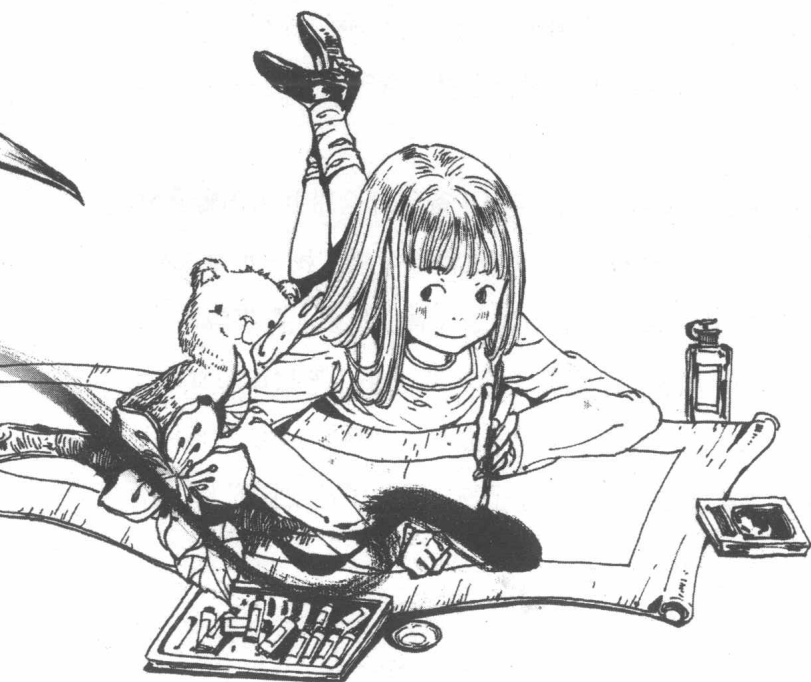
100 第五章
安苹 雪人

127 第六章
泉生 围巾

159 第七章
秋水 绿藤

191 后记 事若求全何所乐 高源

安苹 桃花



1

八岁生日那天，爸爸带我去田野看桃花。他说我像桃花，笑的时候像，不笑的时候也像。他说我刚出生时像淡粉色的桃花，现在像紫红色的桃花。我想摘却够不到，他轻而易举地抱起我，送到桃花面前。我的脸与桃花并在一起，像一对姐妹。

那时我的头发没有现在这么长，凑合能扎起来，彩色发带系成不标准的蝴蝶结。我穿着最喜欢的花格子小马甲，爸爸戴着新买的鸭舌帽，妈妈举起相机，身后是烂漫的桃花，是湿润的火焰。现在仔细辨别，我发现合影里的微笑竟是同一种色彩。桃花的色彩。

从那以后，每年春天我过生日，爸爸都会带我去田野看桃花，这似乎成为了一种仪式，一种浪漫的习惯。我一年年长高，头发留长，那些桃花却无变化，总是仰着一张张天真稚嫩的脸。春天给予它们新的生命，也给予我新的一年。等我在漫漫冬日觉得生活乏味时，春天又该带着桃花来了，新鲜的生活即将从泥土中发芽，迎着阳光争分夺秒地生长。如此循环往复却无倦怠，好像日月交替，光明长存。

我叫安苹，今年十一岁。娃娃脸，齐腰长发。

我喜欢穿颜色鲜亮的衣服，比如玫瑰红、湖蓝、明黄、暖橙、苹果绿。我喜欢吃苹果，妈妈帮我削皮，切成小块放在点缀了花边的盘子里。

小时候我问：“爸爸，你为什么叫我苹苹？”

“因为我喜欢吃苹果呀。”他逗我。

“呀，”我瞪大眼，“你会不会把我吃掉吧！？”

“会。”他大笑道，“不过现在还不能，苹果还没成熟，太酸了，不好吃。”

“那我就不长大了。”我惊恐地说。

直到现在，我还是不想长大，当然不是因为怕他吃了我这个“苹果”。我觉得小孩子有许多特权，比如可以撒娇，可以受宠爱，可以因为幼稚而犯错，可以在犯错后得到谅解。

从某种程度上说，我确实是被宠坏了的孩子。

我曾经拿妈妈最贵重的口红画画，还炫耀这样画出的太阳特别红，我还敢把爸爸堵在门外遭邻居笑话，因为他那天回家比承诺的时间晚了半小时。

我做过的唯一家务活儿就是擦玻璃，因为每次班级大扫除时老师都派女生们干这个，她说不费力气。在家里，爸妈却从不让我擦，他们怕我从窗台上摔下来。我从不做饭，连苹果皮都不会削，我一拿起刀妈妈就紧张得大呼小叫，好像已经看到我粗心地切到手指。我也从不洗碗，爸爸说水太凉不让我碰，当然我求之不得离油腻的碗筷远一点。至于扫地、擦地板，我从没感觉到有这个必要，因为家里总被收拾得干净、整洁。

我的房间，乍一看很像毛绒玩具精品店，床上、书桌上，书柜里、衣柜里，各式各样大大小小的毛绒动物随处可见。我喜欢它们可爱的样子，喜欢抱着它们软软的身子，喜欢和它们生活在一起。看到我恋恋不舍地徘徊在礼品店门口，特别是在某些子虚乌有的节日，爸爸原本自信满满坚定不移不再买这种既不能跑又不能吃的家伙，可被我磨了几分钟之后他就会想，其实一个玩具算不了什么，莘莘喜欢就买呗，钱就是用来花的嘛。于是心软的爸爸就一手拉着我一手扛着比我还高的大熊，摇摇晃晃地往家走，低头避开路人异样的目光。

爸爸妈妈做饭都很棒，如果哪天妈妈加班，爸爸就承担做饭重任；如果爸爸在学校太忙，特别是他教高三的时候，妈妈就按时回家做饭，总之从不让我挨饿。早餐吃虎皮蛋糕，我向来自啃掉外层最有营养、口感最好的鸡蛋卷，他们则吃我剩在盘子里的面目全非的蛋糕。

他们在生活上很宠我，在学习上照顾得更加过分。

爸爸妈妈都是老师，一个教高中数学，一个教初中语文。同学的家长们都很羡慕。

“文理兼顾呀，”他们说，“家长专业辅导，不必另请家教，既可靠又能节约大笔开支。”

同学们都很同情我，他们知道我不仅在学校被老师管教，回到家耳朵也得不到清闲。

“唉，你真惨。”他们拍着我的肩膀叹着气说，嘴角却扬起

幸灾乐祸的笑意。

我从小学二年级起就失去双休日，被迫参加奥数 and 写作补习班。虽然这种情况发生在现在的孩子身上不足为奇，但我还是觉得自己可怜，觉得自己的童年惨不忍睹。

我不喜欢奥数，每次上课都听得晕头转向，机械地把黑板上歪歪扭扭的数字抄在本子上，根本不明白自己在做什么。我也不喜欢写作，老师讲得天花乱坠，我们听得津津有味，但最终引出的还是一篇经典范文，按照此模式写，全班同学的作文如出一辙，除了字体，分不清你我。

期末拿到考试卷子，爸爸妈妈总要犯一通职业病，对我进行轮番轰炸，又是反思又是总结。我的成绩不拔尖，在班里是中等水平，但这并不能代表我是坏孩子，更不应该成为他们束缚我的理由。我只想简简单单、轻轻松松地上学，而不是从小学起就把分数当作命根拼了全力去抓、去抢。我想要的童年，不必华丽不必风光，不必贴满奖状和表扬，甚至可以没有毛绒玩具。我只是不愿哭丧着脸奔波在补习的路上，昏昏欲睡地挨过一节又一节的僵硬时光。

我就是这样可喜可悲地成长着。如果问我是否幸福，我会认真地回答：“是。”

每年站在桃园随风飘落的花瓣雨里过生日，我都感到真实甜美的快乐。快乐得想心满意足地笑，想不顾一切地奔跑跳跃，想得意扬扬地向世界宣布：“我很快乐。”

我没心没肺地笑着，一丝不苟地幸福着。

不过，最快乐的时光，还要从八岁那年认识泉生哥哥讲起。

2

八岁的暑假，我忽然对色彩和线条产生了兴趣。

赤橙黄绿青蓝紫，每一种都带着故事，每一笔都带着感情。

涂色的时候，我对色彩的亲近感迫使我丢掉画笔，用手指蘸着颜料往纸上抹。美术课上，我照着书本，舒展线条，临摹一切我喜欢的图形。回家后我翻出书里的插图，画所有我能看到的卡通人物。我用粉笔在黑板上画了一只白猫，细细地勾勒它的眼睛、鼻子、嘴和胡子。妈妈站在后面，认真看了一会儿说：“它像是活了，刚才差点眨眼。”

就这样，我提出的学习绘画的想法，在家庭会议上顺利通过。爸爸妈妈早就开始考虑发展我哪方面的艺术细胞，我们一拍即合。

起初我在一家普通的少儿绘画班学习，十来个小孩挤在一间屋里，围坐在桌子边，叽叽喳喳好不热闹。你偷偷用了我的画笔，我赖皮把你的颜料藏起来，他跑去找老师告状……小孩的争吵、游戏和恶作剧层出不穷，刚刚大学毕业的女老师常常束手无策。

老师先教我们用油画棒，后来加入水粉画和版画的内容。直到现在我还清楚地记得她反复强调的上色步骤：先涂浅色，

比如白色、黄色；再涂其他鲜艳的颜色；再次是深色；黑色一定放在最后涂，不然在上色过程中稍稍一蹭就会染脏其他部分。

学了半年，我再也离不开绘画。

我背着画夹走在路上总会挺胸抬头，希望别人注意到我的骄傲。在家里，我一拿起画笔就一天都不愿放下，画我的书桌，画毛绒玩具，画客厅的摆设，还强迫爸爸妈妈保持姿势静坐一个小时，给他们画最慢的速写。班级办板报，我也自告奋勇画插图，听到老师和同学的赞叹，喜不自禁。绘画已成为我生活中最鲜亮的一部分，失去线条，我将失去言语，失去色彩，我看到的世界将是死气沉沉的黑白照片。

有一天爸爸去绘画班接我。他去得很早，站在外面透过玻璃看老师在黑板上示范。我冲他挥手，他只是笑，却不进来，我拽拽旁边同学的衣袖激动地说：“你看我爸爸来啦！”同学抱怨道：“跟我有啥关系，是你爸又不是我爸。”

老师那天画了个呆头呆脑的小男孩，我不甘心原封不动地照着画，就在小男孩头上加了两根辫子，让他摇身一变成了小女孩。课程结束后，爸爸一路上没说话。我不知哪里惹他生气了，只是乖乖地跟着，不敢问。

“苹苹，你觉得老师教得怎么样？”他忽然问。

“挺好呀。”我就是跟着画，哪里分得出好不好。

“下次咱们不来这里学画画了。”

“为什么?!”我尖叫道。

“不是不让你学画画，而是想给你换个老师。今天是交学费

的日子，我拿着钱站了许久也没走进去。她画在黑板上的东西，我知道你几个月前不必教就会，甚至能画得更好。我希望你能有所提升，而不是在小孩堆里混着玩。”

我低着头“嗯”了一声。那该怎么办？

爸爸找到他的高中同学周永，希望他收我为徒。周叔叔当时已是小有名气的画家，平日潜心创作，很少给学生上课。只有周六日空闲，几个上中学的哥哥姐姐背着画板拎着颜料到他家里上课，他把客房腾出来，摆上凳子桌子。

后来我不再叫他周叔叔，而叫周老师。我成为他最年幼的学生。

周老师的家两室三厅，卧室房门紧闭。书房敞开，学生常常在那里看他挥墨创作。我们坐在客房里上课，墙壁上挂满名家字画。记得最清楚的是一张水墨画，整张纸上只有一只鸭子，伸着脖子，奋力地往水下扎。我每次画画分神时就盯着它看，渐渐有了感情，觉得它不是普通的鸭子，好像注定要在某天活过来，从画框里一跃而出，嘎嘎直叫，溅一地水。

“这是我的朋友一笔画成的，功夫绝妙。他还说要教我呢，可惜，唉，前年突然就去世了。”周老师无限叹惋地说。

听了他的话，我对鸭子的感情更加深厚。画鸭子的人走了，鸭子孤独地留在宣纸上，待在画框里。它就那么伸着脖子，像在全神贯注地追寻什么。

师母留短发，穿着朴素，一笑就眯着眼。她在医院儿科当

医生，注重洁净，待人温和。

“哟，苹苹来啦。”她笑咪咪地为我开门。

“师母好。”我说着，紧张地攥着爸爸的手。那是我第一次上课——准确地说，应该是面试，因为当时周叔叔还没答应收下我。他给我一张花鸟白描图，让我临摹。

“用铅笔就行。”他撂下一句就去找爸爸叙旧了，之后两个小时没再理我。

我一看这图就傻了眼。细毛笔勾勒的荷叶，每一根脉络都工巧细致，连滚动的露珠都清晰可见；荷花亭亭，线条柔美舒畅，简洁自然；被荷叶遮挡半身的翠鸟，很像语文课本里的插图，目光锐利，露出的羽毛整齐、精美，让人忍不住伸手抚摸。可惜摸到的只是硬邦邦、冷冰冰的纸。

我愣了几分钟，手里捏的橡皮都被汗水沾湿了。第一次见到花鸟白描，我被瞬间征服，还未上色，荷塘清幽的气息就已染尽图纸。如此复杂的画，我不知能否成功临摹，赢得周叔叔的肯定。其实失败也无妨，我喜欢那荷花，我只要留下一朵在自己的画纸上，跑这一趟也值了。

我坐在小板凳上，精心地一点点勾勒荷花的容颜。慢慢有了信心，决心把整幅画完成。一个小时后师母给我倒了杯水，探头观察进展。她叫来一个学画的姐姐说：“你看这个小姑娘画得怎么样？我不太懂。”那个姐姐瞟了一眼酸酸地说：“不怎么样。”我装作没听到，连眼皮都没抬。又一个小时过去，我揉着发酸的脖子站起来，去找周叔叔。

虽然在大小比例和线条流畅方面控制得不好，但最后的结果还是令人欣慰的。八岁的我第一次画白描，达到这种水平。爸爸迫不及待地瞅瞅，忐忑地递给周叔叔。

周叔叔捏着画纸看了两秒钟，轻描淡写地说了一个字：“可。”

3

第二次去周老师家，开门的是个挺高的哥哥，眉目和师母极为相似，清秀友善。

他问了我的名字，然后领我去书房，周老师送我一套毛笔，卷笔的竹帘，一瓶一得阁墨汁和一盒十二色马利牌中国画颜料。

“这是我儿子，周泉生。”周老师指着那个哥哥说。

“泉生哥哥。”我仰着脸叫。

“呵呵，以后谁敢欺负你，告诉我，我去给你报仇。”周泉生拍着我的肩膀说。

周老师皱着眉头说：“小子，你别欺负人家就行！”

从此我拥有了一个承诺会为我打抱不平的哥哥。他比我大五岁，不胖不瘦，高我一头。亲戚中，我有四个堂哥和三个表哥，都跟我不太亲，见面无话可说，没有耐心陪我玩。而这个与我非亲非故的男生，却用后来几年的陪伴让我懂得“哥哥”这个词的含义，成为对我最重要的人之一。

我开始画第二张花鸟白描，还是荷花和翠鸟。周老师依旧